

# 法治春风拂万家

## ——安远县多维推进普法工作纪实

□罗颖 周洲

从村口喇叭传出的法律条文,到田间地头的“你问我答”;从墙上的普法标语,到村民口中的“法理人情”……近年来,安远的法治建设如春雨润田野,在岁月中新次铺开一幅清晰而生动的法治新画卷。

### 普法执法相融,构建“大普法”格局

“老板,您的摊位都摆到人行道上了,不仅影响行人通行,还违反了市容管理相关规定。”安远县城市管理局执法人员一边帮摊主把超出划定区域的货物挪回原位,一边递过城市管理条例宣传册:“按规定经营,既方便大家也不违规,多好!”这类“执法即普法”的场景,已成为该县行政执法的新常态。

安远将普法融入执法全过程,推动各单位制定普法责任清单,明确内容与形式。生态环境局查处排污时解读环保法,人社局调解纠纷后发放劳动合同法指南……柔性执法与精准普法相结合,实现执法与普法的有机统一。

为确保责任落地,该县加强协作联动,将普法清单制定与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述法及法治政府建设督察范围,推动形成从“要我普法”到“我要普法”的浓厚氛围。

### 聚焦“关键群体”,精准提升普法质效

“这个案例中,行政机关败诉的根源在于违反了法定程序……”在该县行政执法培训班上,一场生动的行政复议案例教学正在进行。这是安远聚焦“关键群体”

学法的缩影。

该县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开展差异化普法:对领导干部,将宪法等纳入党委中心组必修课,建立领导干部“学法清单”。让法治思维成为决策“标配”;对青少年,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五年来开展法治讲座722场,举办书画比赛、知识竞赛、游园会等活动280余场,让法治种子在校园生根;对企业,推行“点单—派单—接单—评单”模式,组织专家进企解读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实务,助力防控风险。

从机关到校园再到企业,针对不同群体精准发力,让普法宣传既有质又有效。

### 深耕文化沃土,让普法“活”起来

“劝酒出事要担责,邻里和睦莫相逼……”凤山乡井坵村把法律知识编成快板词,赢得村民阵阵叫好。这样接地气的方式,正是“文化+法治”创新的生动实践。

该县深挖本土文化资源,推动普法“活”起来:红色法治教育基地的漫画墙成为亲子教育场所,法治文化公园的谜语竞猜增添游园乐趣。尤其值得一提的是,“非遗+普法”模式将民法典、宪法等融入茶蓝灯、采茶戏、快板、楹联等非遗形式,开展演出40余场,让群众在欢笑中接受法治熏陶。

“看戏学法律,比干讲有用多了!”孔田镇村民王大爷的话,道出了大家对这种寓教于乐方式的喜爱。这一创新,实现了文化传承与法治建设的双赢。

### 借力新媒体,跑出普法“加速度”

“遛狗不拴绳要担责吗?”“婚前债务归谁还?”该县推出“亮哥说法”系列短视频,聚焦婚姻家庭、劳动纠纷等民生热点,用方言和情景剧还原生活场景,通过抖音、视频号等平台形成传播矩阵。目前已推出34期,精准触达超30万用户,掀起“网红带法、全民学法”热潮。

同时,普法宣传与新媒体技术深度融合,推出“安小司”“橙小法”等AI数字人形象,让法律知识“触手可及”。

“现在随时随地都能学法,太方便了!”版石镇李女士感慨,“互联网+普法”带来了实实在在的便利。

### 培育“法律明白人”,听民声解民忧

“多亏老周,不然矛盾真会闹大。”车头镇龙竹村村民谈起“法律明白人”老周,都连连称赞。面对宅基地纠纷,他既讲法理也通情理,最终促成和解。老周用在培训班所学的知识,讲透了法,说通了理,也暖足了情。

自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以来,该县通过“线上+线下”“理论+实践”“传帮带”等多元方式,持续提升培养质效。

目前,安远已培育“法律明白人”骨干7678名。他们活跃在乡间巷陌,投身于普法宣传、纠纷调解和社会治理,成为基层法治建设的重要力量。

从“要我守法”到“我要守法”,从“遇事找关系”到“遇事找法律”,安远群众的法治观念正在悄然转变。

本报讯(记者黄文生 通讯员黄兴发 肖清泉)为进一步巩固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成果,增强群众防范电信网络诈骗、防溺水等安全风险的能力和意识,日前,章贡区委政法委牵头在全区组织开展了平安法治巡回演出活动。

本次巡回演出由章贡区委政法委主办,各镇(街道)协办,各平安建设责任单位共同参与。活动邀请专业艺术团精心编排节目,紧密结合实际,推动平安法治理念融入群众日常生活,积极引导群众参与平安法治章贡建设,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演出内容涵盖《反诈八个点》《扫黑除恶战鼓擂》《我们的答卷——致政法双提升之路》等六个节目,将常态化扫黑除恶、反电信诈骗、防溺水等主题知识融入舞蹈、快板、顺口溜等文艺形式中。现场还设置有关知识有奖抢答环节,有效调动群众参与积极性,在丰富群众文化娱乐生活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大家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

本轮巡回演出共安排52场,实现全区所有镇(街道)全覆盖,并深入社区、商超、集市、农贸市场、学校等场所。通过网络微信群、广播等多种途径广泛宣传动员,累计吸引观众2.6万余人次,发放宣传材料5000余份,积极营造了“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平安法治建设浓厚氛围,使平安法治章贡建设成果真正惠及于民。

## 机制创新破难题 维权按下“快进键”

### ——信丰“监察+仲裁”守护农民工“钱袋子”

□王历瑞 钱章祺

“太感谢了,感谢劳动部门这么快就仲裁,拿回我的工资了!”陈大姐开心地说道。近日,信丰县“橙乡护薪”工作室通过裁执协同,按下“监察+仲裁”加速键,成功帮助陈大姐等45名工人拿回被拖欠的工资,这一成果正是该工作室创新机制的生动体现。

8月10日,陈大姐等45人向信丰“橙乡护薪”调解工作室反映,赣州某电路有限公司拖欠他们工资共计66.7万余元。工作室工作人员迅速行动,联系到该公司总经理艾某。鉴于公司一时无法支付工资,而工人们急切盼薪的情况,在“橙乡护薪”调解工作室的主持下,联合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部门,经过一周多次协调,快速制作《仲裁调解书》,约定8月30日前公司付清欠薪,否则工人可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在工作室的持续督促下,赣州某电路有限公司于8月29日提前付清了全部工资。

面对复杂疑难或急需快速处理的劳资纠纷,“橙乡护薪”工作室大胆创新,打破部门间的壁垒,构建起“监察+仲裁”协同作战新机制。在这一机制下,劳动监察的行政查处权与劳动仲裁的准司法裁判权深度融合,优势互补。对于事实清晰、权益明确的欠薪案件,劳动监察能迅速立案查处,责令支付;对于需要明确法律关系的案件,创新推出“移动仲裁庭”模式,通过工作室开辟的“绿色通道”,实现优先受理、优先开庭、优先裁决,5日内即可速裁;对于3人以上的群体性欠薪案件,启动“三同步”程序,即监察执法同步固定证据、仲裁机构同步受理立案、法律援助同步介入。

今年以来,该工作室运用这一创新机制,成功处置群体性欠薪案件11件,为483名农民工追回工资617.34万元。案件平均处理周期缩短25.3%,极大地压缩了劳动者维权的时间与经济成本,有效避免了矛盾的激化升级,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 深山赌窝“钓虾公” 无人机下现原形

### 于都警方摧毁一野外流动赌场

本报讯(祝福)藏在深山老林,凭借复杂地形作掩护,一场名为“钓虾公”的赌博活动悄然进行。近日,于都县公安局黄麟派出所联合沙心派出所果断出击,成功捣毁一个野外流动赌博窝点,抓获涉赌人员十余名,现场查获赌资1万余元及赌具若干。

该窝点位于于都县黄麟乡偏远山林深处,地点隐蔽、道路复杂,侦查难度较大。警方依托治安“三张图”平台,结合无人机高空巡查,经多次摸排和周密分析,最终锁定该流动赌场的具体位置。

“通过群防群治力量提供的线索和前期研判,我们掌握了团伙的活动规律。他们采取流动方式、隐蔽作案,多选择山脚林地作为赌场所。”黄麟派出所民警温世鹏介绍。在确认窝点情况后,黄麟、沙心两派出所民警联合行动,周密布控,迅速实施合围,一举将全部涉赌人员控制。

目前,十余名涉赌人员均已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警方提醒,赌博严重危害个人财产和家庭稳定,还可能诱发其他违法犯罪行为,公安机关将坚决打击,绝不姑息。

据了解,于都警方将持续保持对赌博违法活动“零容忍”的高压态势,强化巡查与技术防控相结合,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同时呼吁广大群众认清赌博危害,积极举报涉赌线索,共同维护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

## 既护「薪」也护「心」

上犹县人民法院送法礼包

本报讯(黄慧敏 黄黎秀)近日,上犹县人民法院举行了一场特殊的案款集中发放活动,为15名务工人员发放执行到位的工资款36万余元。结合开学季时间节点,该院还专门组织了一堂家庭教育指导课,助力家长缓解焦虑,陪伴孩子健康成长。

据了解,该案涉及某企业拖欠务工人员工资问题。时值开学之际,许多家庭正为子女的学杂费用犯愁,这笔工资能否及时执行到位,直接关系到孩子们能否顺利返校。上犹县人民法院执行局迅速启动“绿色通道”,实行优先立案、优先执行,干警们多方查控、连夜奋战,最终将全部案款成功追回。

发放仪式后,该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李鉴敏以《别让“爱”成为枷锁——家长如何跳出过度保护的怪圈》为题,为在场家长带来一堂深入浅出的家庭教育指导课。课程通过案例讲解、情景模拟和访谈互动等形式,引导家长理性看待开学焦虑,从过度管控转向适度支持,更加关注孩子的心理健康,学会用正确的方式陪伴成长。“原来除了给孩子物质支持外,理解和陪伴更为重要!”一位家长在课后感慨道。

此次活动不仅是上犹县人民法院司法为民的生动体现,也是该院延伸审判职能、创新服务方式的务实举措。从讨薪维权到家庭教育指导,从物质保障到精神关怀,该院用一场温情的司法活动,传递出法治的温度与力量。



近日,宁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来到会同乡开展“农村市场食品你送我检”宣传活动,向农村地区群众科普食品安全知识,进一步提升农村食品市场安全水平。图为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在为群众送来的蔬菜进行抽样检测。

胡秀宁 摄

## 蓝希:畲族警花的“双面担当”

□赖燕榕

她是群众眼中户籍窗口的“贴心人”,用九年如一日的微笑服务温暖人心;她也是专案一线的“攻坚者”,以180个昼夜的持续奋战啃下“硬骨头”。她就是石城县公安局情报指挥中心指挥调度中队中队长(派驻琴江派出所工作)——蓝希。

从畲族姑娘到人民警察,从基层窗口到专案前线,蓝希以忠诚与担当谱写着新时代人民警察的动人篇章。近日,她刚刚获评“全省公安机关户籍管理工作成绩突出个人”,此前已多次荣获县优秀公务员、优秀办案民警、全县公安机关优秀人民警察等多项荣誉。

### 专案一线的“拼命三娘”

2023年初,石城县公安局需紧急抽调一名女民警赴南昌参与重大专案,为期半年。面对封闭办案、长期离家的挑战,蓝希毫不犹豫,主动请缨。

在专案工作中,她迎难而上,主动承担谈话突破与证据梳理的重任。她每天驱车百余公里,频繁出入医

院、企业等重点场所,累计调取证据材料300余份。面对谈话对象“避重就轻”,她灵活调整策略,曾连续12小时与关键证人深入交谈,最终成功突破其心理防线。

熬夜自学金融信托知识,手写超过五万字笔记,眼睛充血仍贴着眼贴坚持工作……蓝希以180天的执着坚守,推动案件实现全链条突破。

### 服务群众的“贴心人”

九年来,从屏山派出所到县办证服务中心,蓝希始终扎根户籍岗位,累计服务群众超十万人次。她说:“户籍工作关乎群众生活的方方面面,我们多一分耐心,就能帮他们避免不少麻烦。”

2021年,蓝希发现群众刘某晨存在重复户口问题。她先后七次上门沟通,以“父女亲情+政策法规”双线推进,最终说服刘某晨的父亲同意注销重复户口。考虑到刘某晨母女远在安徽,她主动对接蒙城派出所,加班整理材料,通过“线上审核+邮寄代办”的方式完成全部手续。当白某晨

的母亲寄来特产表示感谢时,她婉言谢绝、原物退回。

### 破解难题的“匠人”

“法律有尺度,服务有温度”是蓝希始终秉持的信念。面对遗留多年的户籍难题,她总能在浩如烟海的信息中找到关键线索,以专业能力和法治思维为群众排忧解难。工作以来,她已累计为群众解决各类户籍难题280余个。

2025年初,63岁的张某某因户籍年龄登记错误错失工作机会。蓝希深入调查,翻阅大量陈旧档案,找到原始户籍记录;又走访县就业服务中心,调阅工人履历表;询问邻居和老同学核实情况……最终成功帮助其更正出生日期。

无论在专案攻坚中展现“越艰险越向前”的拼搏精神,还是在日常工作中践行“群众事无小事”的服务理念,抑或在户籍领域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蓝希都以实际行动诠释“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用忠诚与担当赢得了组织的认可和群众的赞誉。

从户籍窗口到专案一线,改变的是岗位,不变的是初心。蓝希,这位出色的畲族警花,正以她的方式书写着新时代人民警察的忠诚与担当。

## 法治人物

## 近期部分网络司法拍卖标的物推介

积为12494.92平方米。具体相关数据以当地自然资源局或不动产登记中心相关部门核算为准。

特别提示:(1)土地证暂未进行分割,如买受人竞拍成功,需配合完成办理土地证分割手续。(2)《房屋面积测绘报告》(编号:赣房测字【GJ2024】第025号)及《宗地图》载明,综合楼的建筑物占地横跨宗地一(坐落:潭东镇过路村,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为10171.6平方米)和宗地二(坐落: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105国道东南侧,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为3802.12平方米)两宗相邻的地块,测绘编号3、4、7、8、43、45部分在红线外。两地块年限不一,综合楼建筑相应配套土地分割是否存在问题需向有关部门了解。(3)拍卖范围内有赣州市自然资源局章江新区分局设立的“赣桃-31”测量标志保护点,位置坐标为(114° 52' 6.45", 25° 45' 34.9"),买受人需要妥善保管,不得破坏或损毁,保证

国家测量标志正常使用。(4)未办证建筑请买受人自行向有关部门核实能否办证,如能办证,土地出让金等相关税费由买受人承担;如不能办证,买受人需自行承担拆除风险。更多详情请致电咨询。

处置法院: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1770.363万元,保证金:177万元,每次增价幅度:8万元。咨询电话:18970148925(陈)。

2.赣州市赣江源大道8号云星·中央星城8号楼2604室(房屋不动产权证书号为S00350677号。建筑年份2013年,登记时间2014年05月12日,登记建筑面积141.04平方米。建筑物总层数31层,标的物所在层数为第26层。采光、通风效果良好,周边配套齐全)。

处置法院:章贡区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125.125万元,保证金:15万元,每次增价幅度:0.6万元。咨询电话:

15570065016(叶)。

3.赣州蓉江新城B02-01地块赣州富力现代城B02地块10#楼201房(购房合同编号为2021022400641号。建筑年份为2022年,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登记建筑面积为124.35平方米。建筑总层数为18层,标的房屋位于第2层。隔热、防渗透功能较好,采光、通风好,维护及保养状况好)。

处置法院:章贡区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102万元,保证金:20万元,每次增价幅度:0.5万元。咨询电话:15570065016(叶)。

4.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8号中都章江豪园6栋1202室(房屋不动产权证书号为赣房权证字第S00165328号。建筑年份2008年,登记时间2009年,登记建筑面积为139.92平方米。建筑总层19层,标的房屋位于12层,用途为住宅,标的物布局合理,采光、通风条件良好,三室两厅,周边交通便利

配套设施齐全)。

处置法院:章贡区人民法院;拍卖平台:淘宝网;起拍价78万元,保证金:7万元,每次增价幅度:0.7万元。咨询电话:15570065016(叶)。

详情请登录淘宝网查询。(俞翔 整理)



扫码关注“赣州法拍”微信公众号 了解更多拍品信息

推行网络司法拍卖 促进公开公平公正

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协办